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正在履行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股份”或“公司”）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金田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5 号）同意注册，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45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5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4,879,716.97 元，实际募集资金 1,445,120,283.03 元。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3]000439 号”验证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92,110,192.29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50,787,686.45 元；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641,322,505.84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 420,185,486.8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54,033,733.37 元（其中，利

息收入扣减手续费支出后净利息收入为 1,023,642.63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729,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宁波江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中国银行宁波市江北支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江北支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与保荐机构及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中：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子公司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分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金铜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变更为“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公司将原用于“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33150198373600003511）调整用于“泰

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金田铜管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城支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金田铜业（香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拓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金田铜业（泰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宁波江东支行	8114701013600478288	400,000,000.00	419,289.40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城支行	39105001040018972		4,803,074.56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150198373600003511	325,000,000.00	27,201.90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150198373600003512			活期
中国银行宁波市江北支行营业部	393583285357	300,000,000.00	1,701,899.19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384483294611		9,714.0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江北支行营业部	3901130029000226823	422,641,509.43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慈城支行	364984178037		12,980.79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NRA39878418886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NRA355884200269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NRA374084199601		18,059,573.53	活期
合计		1,447,641,509.43	25,033,733.37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52,620,233.62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4157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6,8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的余额为 72,9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金铜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变更为“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

2024 年，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金田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田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检查，保荐机构认为：金田股份募集资金在 2024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5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848,572.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1,718,633.4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110,19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1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4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电 磁扁线项目	不适用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69,572,055.44	166,394,023.19	-233,605,976.81	41.60	2025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 散热铜管项目	是（变更前）	325,000,000.00	3,349,758.75	3,349,758.75		3,349,758.75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 7 万吨精密铜合金棒材 项目	不适用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3,282,454.72	23,747,413.12	-276,252,586.88	7.92	2026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 产项目	是（变更后）		321,718,633.46	321,718,633.46	78,433,510.43	78,433,510.43	-243,285,123.03	24.38	2026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20,120,283.03	420,120,283.03	420,120,283.03	560,552.28	420,185,486.80	65,203.77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45,120,283.03	1,445,188,675.24	1,445,188,675.24	161,848,572.87	692,110,192.29	-753,078,482.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宏观经济波动、房地产市场下行等因素的影响，铜棒下游市场水暖卫浴中配件、小五金、阀门、船用泵、雾化器结构件、磨擦附件等领域的需求上升幅度和市场开发进度不及预期，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铜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7 万吨精密铜合金棒材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26 年 3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结合下游客户群体构成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综合分析铜管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拟通过泰国铜管项目减少贸易摩擦风险，扩宽业务辐射范围，更好地满足国际客户的需求，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铜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										

	变更为“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11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共计 52,620,233.62 元（其中，置换发行费用 1,832,547.1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729,000,000.00 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形成原因	尚未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说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额 65,203.77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利息。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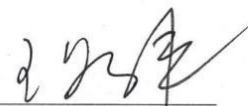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	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	321,718,633.46	321,718,633.46	78,433,510.43	78,433,510.43	24.38	2026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1,718,633.46	321,718,633.46	78,433,510.43	78,433,510.4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结合下游客户群体构成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综合分析铜管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拟通过泰国铜管项目减少贸易摩擦风险，拓宽业务辐射范围，更好地满足国际客户的市场需求，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铜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小直径薄壁高效散热铜管项目”变更为“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 8 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田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为丰



李金龙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